

甘肃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课程考试大纲

专业名称：学前教育（专升本）

专业代码：040106

课程名称：幼儿园课程与教学（实践）（14606）



甘肃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制定

2024年3月

学前教育专业（专升本）

《幼儿园课程与教学》

实践课考核办法

一、考核目的

评估考生运用课程理论知识在设计幼儿园课程设计、教学活动、说课能力和教学反思能力等方面的水平。

二、考核时间

由主考学校一年组织两次考核，与毕业论文答辩同期举行。第一次：5月15日-21日之间；第二次：11月15日-21日之间。考生直接在主考学校报名。可先参加该课程考核，之后参加毕业论文答辩。请考生直接与主考学校联系。电话：0931-7971375，联系人：李旭波。

三、考核地点

西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新校区弘文楼)。

四、考核内容

本课程考试形式为开卷考试。要求考生自选题目完成一个“主题(单元)活动”设计并根据该设计进行说课。

1、活动设计要求

教学设计的题目自选，容量为月主题。教学设计应达到以下要求：1.主题活动目标明确。2.主题活动内容的选择和组织合理。3.主题活动形式多样，教学方法和策略运用恰当。4.环境创设合理，玩教具丰富。5.主题活动设计体现儿童主体性和游戏性。6.主题活动的评价方式及工具有效。

主题活动设计格式如下：

主题名称：

主题适合的年龄班：

（一）主题活动目标

1.知识与技能目标

2.过程与方法目标

3.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目标

（二）主题活动准备

1.经验准备

2.材料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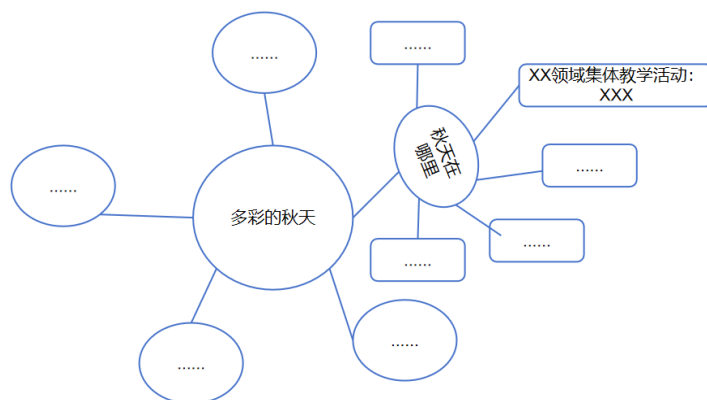
（二）主题活动重难点

1.活动重点

2.活动难点

（三）主题活动内容

绘制主题活动网络图，注明具体活动的领域、名称、形式（如图）。



2、说课要求

说课应主要回答以下问题：

该主题在整个领域教育中的地位、作用是什么？

该主题的目标是什么？为什么确定这样的目标？

该主题下有哪些具体的活动？设计这些具体活动的依据是什么？

五、考核程序

1、考生向考核小组老师提交一式三份主题活动设计稿；

2、考生依据主题活动设计稿进行说课；

3、考核小组老师提问，考生回答问题；

4、考核小组当堂评定成绩并向考生宣布。

六、考核成绩评定

根据主题活动设计和说课评定成绩。主题活动设计根据提交的书面活动设计教案评定成绩，说课根据说课以及回答提问的情况评定成绩。

本课程采用百分制记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主题活动设计占 40 分，说课占 60 分。60 分为合格线。

七、对考生的要求

- 1、考生须全部专业基础课和专业理论课合格者方可报名参加该课程的考核。
- 2、主题活动设计的课题选题内容应以《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为依据，紧密结合健康、语言、科学、社会、艺术这五大教育领域，体现领域的整合。

八、收费标准

考核收费标准拟定为每人次 120 元。其中，10 元报名费交省自考办；20 元为主考学校组织报名、考核安排等费用以及考核小组秘书劳务报酬；90 元为考核小组 3 位老师劳务报酬（整个考核过程最少需 30 分钟，每位老师 30 元）。

九、参考书目

1. 虞永平、原晋霞主编:《幼儿园课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4 年版
2. 朱家雄.《幼儿园课程论》（第一版）.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2007
3. 袁爱玲.《幼儿园课程》.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
4. 冯晓霞.《幼儿园课程》.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
5. 王春燕.《幼儿园课程概论》（第三版）.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